

逢甲大學 114學年 校際選課申請書(外校生用)

學生姓名：	申請選課單位： ☐ 學士班 ☐ 進修學士班 ☐ 碩士（專）班 ☐ 博士班
身分證字號：	出生日期：（民國）
原屬學校：	(☐ 進修部)
原校學號：	
聯絡電話：	Email：

程 序	辦 理 事 項	承 辦 單 位	承 辦 人 簽 章
1	選課期別： ☐ 第一學期； ☐ 第二學期 編登本校學號： *請附原屬學校校際選課同意函	註冊課務組 *建立學號。	線上登記： 建立學號完成：
2	選課資料： ①修習科目： 選課代號： 學分： ②修習科目： 選課代號： 學分： ③修習科目： 選課代號： 學分：	選課單位 *請登錄選課資料。	系所主管簽章：
3	確認選課資料及收費身分 修習學分數：共_____學分	註冊課務組 ☐ 聯盟學校免收費 ☐ 繳交學分費	
4	核算學分費 於指定期間至行動E製單繳費	財務處 (圖書館3F)	
5	出納組確認繳費	出納組 (圖書館3F)	
6	繳回本申請書	註冊課務組	☐ 完成校際選課 ☐ 未繳費取消選課

備 1、依公告選課時間申請辦理並完成繳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註 2、學生不得在同一上課時間修習二個(含)以上科目，經查銜堂之科目均予勒令退選，亦不予退費。
：

逢甲大學為辦理校際選課之目的，本申請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將僅存放於校內，作為校際選課管理與聯繫之用，並將於利用目的結束後依規定銷毀。您得以書面之聯絡人聯絡方式行使查閱、更正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。如您提供的資料不完整或不確實，將無法完成本次校際選課申請。
聯絡方式：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，(04)24517250 分機2127、2111，registration@fcu.edu.tw